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8月26日，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崂山区深圳路18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邮件通知形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进行了充分审议并表决通过：

（一）《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半年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信托产品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6日